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CHENMING PAPER HOLDINGS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2)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作出。

茲載列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四日的「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四次臨時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陳洪國

主席

中國山東

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洪國先生、尹同遠先生、李峰先生、耿光林先生、譚道誠先生、侯煥才先生及周少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崔友平先生、王鳳榮女士及王效群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愛國先生、張志元先生、王翔飛先生、王玉玫女士及張宏女士。

* 僅供識別

股票简称：晨鸣纸业 晨鸣 B 股票代码：000488 200488 公告编号：2012-049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2 年 10 月 18 日以书面、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 2012 年 10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 15 人，实际参加董事 15 人。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一致通过了本次会议的议案，形成会议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海城海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造纸行业景气度下滑，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业绩带来一定的影响。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公司拟通过参与一些高附加值矿产资源的开发，丰富产业结构，可为公司资产的保值、增值发挥良好的促进作用，以实现更好的回报社会、回报投资者的目的，保障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

矿产资源是十分重要的非可再生自然资源，从目前国家经济所处的发展阶段、中国矿产资源的特点及金属工业的发展现状来看，投资矿产资源行业具有广阔的、长期的、持续的市场前景和良好的经济效益，将有可能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公司拟与辽宁北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海集团”）共同出资成立海城海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海鸣矿业”），主营菱镁矿的开采、加工、销售。海鸣矿业初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 亿元，公司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7,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0%；北海集团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注册资本根据开发进展情况适时追加。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海鸣矿业成立的所有相关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月二十四日